

**進修部轉系審查標準表(楠梓校區)**  
**【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楠梓校區				
轉入系(所、科、學位學程) 審查標準				轉出系(所、科、學位學程) 規定
系(所、科、學位學程)	學制	招收年級	審查標準	
半導體工程系	四技	1年級	一、面試 40% 二、書面審查 30% 三、自傳 20% 四、證照 10%	無
		2年級	一、面試 40% 二、書面審查 30% 三、自傳 20% 四、證照 10%	無
		3年級	一、面試 40% 二、書面審查 30% 三、自傳 20% 四、證照 10%	無
電訊工程系	四技	1年級	轉入班級如有缺額始可轉入。	不得申請轉相關科系 (入學管道為電機類、資電類)
		2年級	轉入班級如有缺額始可轉入。	不得申請轉相關科系 (入學管道為電機類、資電類)
		3年級	一、三年級轉入之學生，需就讀相關科系。 二、轉入班級如有缺額始可轉入。	不得申請轉相關科系 (入學管道為電機類、資電類)
輪機工程系	四技	1年級	書面資料審查： 一、歷年成績單、中文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一篇(70%)，自傳需書寫 300 字以上。 二、其他能力證明(30%)：輪機相關專業資歷或輪機相關專業證照、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	無
		2年級	書面資料審查： 一、歷年成績單、中文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一篇(70%)，自傳需書寫 300 字以上。 二、其他能力證明(30%)：輪機相關專業資歷或輪機相關專業證照、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	無

楠梓校區				
轉入系(所、科、學位學程) 審查標準				轉出系(所、科、學位學程) 規定
系(所、科、學位學程)	學制	招收年級	審查標準	
			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	
		3年級	書面資料審查： 一、歷年成績單、中文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一篇(70%)，自傳需書寫300字以上。 二、其他能力證明(30%)：輪機相關專業資歷或輪機相關專業證照、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	無
航運管理系	四技	1年級	1. 操行成績需達80分以上。 2. 須通過全民英檢初級或多益350分以上。	轉系(所)申請書需加附班導師審查之簽章。
		2年級	3. 採書面審查(自傳、成績單、修習相關專業課程或證照)。	
		3年級	4. 三年級生若提出轉入本系，申請通過者需從二年級開始就讀。 5. 本系保留不足額錄取的權利。	
供應鏈管理系	四技	1年級	依書面審查成績決定 檢附資料： 一、自傳(1頁) 二、讀書計畫(1頁) 三、獎狀或證照 四、在校歷年學業及操行成績 五、其他有助審查之證明文件或資料	無規定
		2年級	依書面審查成績決定 檢附資料： 一、自傳(1頁) 二、讀書計畫(1頁) 三、獎狀或證照 四、在校歷年學業及操行成績 五、其他有助審查之證明文件或資料	無規定
		3年級	依書面審查成績決定 檢附資料： 一、自傳(1頁) 二、讀書計畫(1頁) 三、獎狀或證照 四、在校歷年學業及操行成績	無規定

楠梓校區				
轉入系（所、科、學位學程）審查標準				轉出系（所、科、學位學程）規定
系(所、科、學位學程)	學制	招收年級	審查標準	
			五、其他有助審查之證明文件或資料	
海洋休閒管理系	四技	1年級	依書面審查成績決定。 書面審查檢附資料： 一、自傳	無
		2年級	二、讀書計劃	
		3年級	三、其他有助審查之證明文件或資料(如獎狀、證照、修習相關專業課程、在校歷年學業及操行成績等)。	
水產食品科學系(自114學年度起進四技停招)	四技	1年級	書面資料審查： 一、自傳（A4格式，含報考本系動機、家庭狀況、專長、興趣等）	依本校轉系（所、科、學位學程）辦法辦理。
		2年級	二、在校歷年學業（含排名）及操行成績。	
		3年級	三、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證明文件或資料影本（證照、獎狀、競賽成果、語文檢定證明、社團參與、學生幹部等）。	
水產養殖系(自114學年度起進四技停招)	四技	1年級	書面審查： 一、自傳 二、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 三、歷年成績單（參考資料）	無
		2年級	書面審查： 一、自傳 二、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 三、歷年成績單（參考資料）	無
		3年級	書面審查： 一、自傳 二、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 三、歷年成績單（參考資料）	無

<b>海洋環境工程系</b> (自 114 學年度起進四技停招)	四技	1 年級	一、相關系科得平轉，非相關系科得降轉。 二、依書面審查成績為主 三、書面審查檢附資料如下： 1. 證照（專業及語文） 2. 修習相關專業課程證明 3. 在校歷年學業及操行成績 4. 其他有助審查之證明文件或資料	依照學校規定。
		2 年級		
		3 年級		
<b>造船及海洋工程系</b> (111 學年度開始受理轉系)	四技	1 年級	一、轉系申請書。 二、歷年成績單正本。 三、自傳（A4 格式、含報考本系動機、家庭狀況、讀書計畫、專長、興趣）。 四、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影本，如技能檢定證照、重要競賽成果、語文檢定證明、研究報告或作品集、社團表現或其他足以證明學生優秀之資料。 五、審查方式：書面資料審查，擇優錄取，必要時得取行面試。	
		2 年級		
		3 年級		